

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07 年第二号）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

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已于 2005 年 4 月 25 日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66 号文批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05 年 6 月 21 日正式生效。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或“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审核同意，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均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者购买本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公司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必须自担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拟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者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更新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

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已经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规定作了修订并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或网站进行了公告。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0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1998 年 3 月 5 日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 201A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700 号港泰广场 22-23 楼

法定代表人：陈勇胜

注册资本：1.1 亿元人民币

股本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0%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10%

信息披露负责人：丁昌海

联系电话：(021) 23060288 转

（二）基金管理人管理基金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3 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金泰、基金金鑫、基金金盛，以及 9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2 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

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价值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基金金鼎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 2 个投资组合。

2007 年 11 月 19 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

（三）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陈勇胜，董事长，硕士，16 年证券从业经历。1982 年起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中国投资银行总行工作。历任综合计划处、资金处副处长、国际结算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1992 年起任国泰证券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北京分公司总经理，1998 年 3 月起任国泰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1999 年 10 月起任董事长。

陈良秋，董事，大学本科，律师。1993 年 7 月起在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工作，历任业务科副经理、办公室副总经理、支行副行长、行长。2006 年 10 月起在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任企业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刘晶，董事，博士，高级经济师。1997 年 4 月起在建设银行总行工作，任投资银行部（中间业务部）高级副经理。2005 年 1 月起任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05 年 11 月起任中投证券经纪业务部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资本市场部总经理。2007 年 7 月起任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

张和之，董事，硕士。曾任北京半导体器件二厂财务科会计主管、审计科干部，水利电力部机关财务处主任科员，能源部机关财务处副处长，电力部机关事务局经营财务处处长，国电中兴实业发展总公司总会计师，现任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耀南，董事，大专，15 年证券从业经历。1993 年-1996 年任职广州珠江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1996 年-2001 年任职广州珠江实业集团财务公司。2001 年至今在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办公室主任、工会主席、行政总监等职。

金旭，董事，法学硕士，15 年证券从业经历。1993 年 7 月至 2001 年 11 月在中国证监会工作，历任法规处副处长、深圳监管专员办事处机构处副处长、基金监管部综合处处长。2001 年 11 月至 2004 年 7 月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党支部副书记、副总经理。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1 月在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5 月在梅隆全球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任首席代表。2007 年 5 月担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龚造成，独立董事，硕士。长期从事金融证券研究和管理，1979 起历任上海财经学院副教授、教授、副院长，1984 年起历任人行上海分行副行长、行长，上海外管局副局长、局长，1992 年起任上证所常务理事，1995 年起任上海证券期货学院院长。

曹尔阶，独立董事，本科。长期从事金融证券研究和管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高级顾问，中国财科所教授，清华大学、中央财大、中国金融学院兼职教授，曾任中国投资咨询公司总经理。

吴鹏，独立董事，博士。著名律师，执业范围包括金融证券，北京中伦金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北京大学客座教授，曾在日本著名律师事务所从事与中国相关法律工作，日本西南大学讲授中国法律。

2、监事会成员：

万树斌，监事会主席，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1984 年起在建设银行总行工作，历任会计部副处长、计财部副处长、处长、资债部高级经理。2005 年 1 月起任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会部副总经理，兼任建投中信资产管理公司监事长。

黄晓坤，监事，博士，经济师。7 年证券从业经历。1996 年 7 月起在广州五星化工厂任工程师。2000 年 4 月起在广东省电信公司研究员。2001 年 6 月起任南方证券高级经理。2004 年 5 月起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05 年 10 月起任万联证券研究发展中心总经理。

李芝樑，监事，硕士。曾任中建一局集团第五建筑工程公司宣传部干事，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债券基金部副经理，现任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债券基金部经理。

王骏，监事，硕士，曾任国泰君安证券公司会计、清算部经理，2001 年 10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直从事基金登记核算工作，现任运营管理部副总监（主持工作）。

朱小川，监事，博士，曾任 Lehman, Lee & Xu 律师事务所、中天律师事务所律师，东海证券有限公司合规审查员，2004 年 8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稽核监察部法务主管。

3、高级管理人员：

陈勇胜，董事长，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金旭，总经理，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陈甦，副总经理，金融学博士后，10 年证券从业经历。曾在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投资研究中心任研究员、中国人寿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中心组合管理处副处长。2003 年 3 月起在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历任投资总监、副总经理职务。

丁昌海，督察长，硕士，14 年证券从业经历。1994 年起历任国泰证券公司证券发行部副经理，证券投资二部和基金管理部经理，1998 年起历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开发部总监，稽核监察部总监，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及助理

(1) 现任基金经理及助理

基金经理 高红兵，男，管理工程博士，10 年证券投资从业经历。曾任职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公司固定收益部及权益投资部、海通证券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2006 年 8 月加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2006 年 11 月起担任国泰金鹿保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07 年 2 月起兼任国泰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

基金经理助理 吴晨，男，英国城市大学金融学硕士，7 年基金从业经验。2001 年加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在基金管理部、固定收益部从事债券交易、研究工作。现任国泰货币基金经理助理。

(2) 历任基金经理情况

2005 年 5 月至 2005 年 10 月由张顺太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05 年 11 月至 2007 年 2 月由林勇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07 年 2 月起至今由高红兵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公司总经理、分管投资副总经理、投资总监、研究开发部、固定收益部、基金管理部负责人等人员组成，督察长列席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其主要职责是根据有关法规、基金合同以及公司研究部门和基金小组提供的研究报告和投资计划，确定基金资产投资策略，审批基金投资计划。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金旭（总经理）、余荣权（投资总监）、陈甦（投资总监）、周传根（研究开发部总监）、何江旭（基金管理部总监）、高红兵（固定收益部总监）。丁昌海（督察长）列席会议。

上述成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或家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三环北路 100 号金玉大厦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成立时间：1979 年 2 月 23 日

注册资金：361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电话：021-68424199

联系人：李芳菲

中国农业银行是中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总行设在北京。在国内, 中国农业银行网点遍布城乡, 资金实力雄厚, 服务功能齐全, 不仅为广大客户所信赖, 而且与他们一道取得了长足的共同进步, 已成为中国最大的银行之一。在海外, 农业银行同样通过自己的努力赢得了良好的信誉, 被《财富》评为世界 500 强企业之一。中国农业银行网点遍布中国城乡, 成为国内网点最多、业务辐射范围最广, 服务领域最广, 服务对象最多, 业务功能齐全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农业银行自 1979 年恢复成立以来, 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 全行员工开拓创新, 奋力拼搏, 在建设现代商业银行的征途上, 积极探索, 勇于实践, 资金实力显著增强, 业务领域不断拓宽, 经营结构逐年优化, 财务收益大幅跃升, 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在支持国民经济发展、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的同时, 自身不断成长壮大。

中国农业银行是中国第一批开展托管业务的国内商业银行, 经验丰富, 服务优质, 业绩突出, 2004 年被英国《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2007 年中国农业银行通过了美国 SAS70 内部控制审计, 并获得无保留意见的 SAS70 审计报告, 表明了独立公正第三方对农业银行托管服务运作流程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的全面认可。

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于 1998 年 5 月经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 2004 年 9 月更名为托管业务部, 内设技术保障处、营运中心、委托资产托管处、保险资产托管处、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处、综合管理处、风险管理处、境外资产托管处和投资银行处, 拥有先进的安全防范设施和基金清算、核算、交易监督快捷处理系统。

2、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现有员工 77 名, 其中硕士与博士 42 人, 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 10 余名, 服务团队成员都具有高素质高学历的托管业务能力, 高级管理层均有 20 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和高级技术职称。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开放式证券投资

基金共 54 只，包括基金裕阳、基金裕隆、基金汉盛、基金景福、基金天华、基金鸿阳、基金丰和、基金久嘉、富国动态平衡开放式基金、长盛成长价值开放式基金、宝盈鸿利收益开放式基金、大成价值增长开放式基金、大成债券开放式基金、银河稳健开放式基金、银河收益开放式基金、长盛债券开放式基金、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基金、长盛动态精选开放式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基金、万家保本增值开放式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基金、富国天瑞强势开放式基金、鹏华货币市场基金、国联分红增利开放式基金、国泰货币市场基金、新世纪优选分红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基金、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益民货币市场基金、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荷银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夏复兴基金、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同德主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基金份额达 2702 亿份。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说明

1、内部控制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直接负责中国农业银行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风险管理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实行严格

的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基金托管人通过参数设置将《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规定的投资比例和禁止投资品种输入监控系统,每日登录监控系统监督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并通过基金资金账户,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等监督基金管理人的其他行为。

当基金出现异常交易行为时,基金托管人应当针对不同情况进行以下方式的处理:

- 1、电话提示。对媒体和舆论反映集中的问题,电话提示基金管理人;
- 2、书面警示。对本基金投资比例接近超标、资金头寸不足等问题,以书面方式对基金管理人进行提示;
- 3、书面报告。对投资比例超标、清算资金透支以及其他涉嫌违规交易等行为,书面提示有关基金管理人并报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信息	
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700号港泰广场22-23楼	
		电话:021-23060330	传真:021-23060372
		客户服务专线:4008-888-688, 021-33134688	
		联系人:尤艳、蔡彦林	网址:www.gtfund.com
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号友谊宾馆贵宾楼一层	
		电话:010-68498575	传真:010-68498182
		联系人:隋素梅	
3	国泰基金电子交易平台	网站:www.gtfund.com 登录网上交易页面	
		电话:021-23060367	联系人:严仁明

2、代销机构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信息	
1	中国农业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网址：www.95599.cn
		联系人：蒋浩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传真：010-85109219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址：www.ccb.com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网址：www.boc.cn
		联系人：客户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95566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服电话：95559
		联系人：张咏东	电话：021-58781234
		网址：www.bankcomm.com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秦晓	联系人：兰奇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客户服务热线：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213	传真：021-62152814
		联系人：芮敏祺	网址：www.gtja.com
7	宏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建设路2号宏源大厦	
		法定代表人：汤世生	联系人：张智红
		电话：010-62267799-6416	传真：010-62294470
		网址：www.ehongyuan.com	
8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魏明
		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182261

		网址: www.csc108.com	
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联系人: 金芸、杨薇
		电话: 021-53594566	传真: 021-53858549
		网址: www.htsec.com	
10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836号东峻广场3座5、34、35楼	
		法定代表人: 李舫金	联系人: 李俊
		电话: 020-37865026	传真: 020-87691530
		网址: www.wlzq.com.cn	
11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 肖时庆	联系人: 李洋
		联系电话: 010-66568047	传真: 010-66568536
		网址: www.chinastock.com.cn	
12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万凯庭院商务楼A座	
		法定代表人: 刘军	联系人: 龚晓军
		电话: 0571-85783750	传真: 0571-85783771
13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 丁国荣	联系人: 邓寒冰
		电话: 021-54038844	传真: 021-54038844
		网址: www.sw2000.com.cn	
1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联系人: 黄健
		电话: 0755-82943666	传真: 0755-82960141
		网址: www.newone.com.cn	
1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9层	
		法定代表人: 王益民	联系人: 吴宇
		电话: 021-63325888	传真: 021-63326173
		网址: www.dfzq.com.cn	
16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苏州市石路爱河桥路28号	
		法定代表人: 吴永敏	联系人: 方晓丹
		电话: 0512-65581136	传真: 0512-65588021
		网址: www.dwzq.com.cn	
17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 兰荣	联系人: 杨盛芳

		电话：021-68419974	传真：021-68419867
		网址：www.xyzq.com.cn	
18	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26楼2611室	
		办公地址：广东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18、19、36、38、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人：肖中梅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5305
19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九江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蒋元真	联系人：谢秀峰
		电话：021-65076608	传真：021-65081063
		客服电话：021-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
		网址：www.bigsun.com.cn	
20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信达大厦10-13楼	
		法定代表人：管荣升	联系人：徐美云
		电话：0791-6285337	传真：0791-6289395
		网址：www.gsstock.com	
21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16号中国人寿大厦1901室	
		法定代表人：岳献春	联系人：张颢
		电话：010-85252664	传真：010-85252655
		网址：www.msza.com	
2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15-1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14楼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联系人：刘晨
		电话：021-68816000	传真：021-68815009
		网址：www.ebscn.com	
23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316号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28号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联系人：丁韶燕
		电话：0532-85022026	传真：0532-85022026
		网址：www.zxwt.com.cn	

24	中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湖贝路1030号海龙王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84588266	传真：010-84865560
		网址：www.ecitic.com	
25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樊昊
		电话：025-84457777-248	咨询电话：025-84579897
		网址：www.htzq.com.cn	
26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1-63219781	传真：021-51062920
		网址：www.cjsc.com	客服热线：4008-888-999
27	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	
		办公地址：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联系人：覃清芳
		电话：0771-5539262	传真：0771-5539033
		客服热线：4008888100（全国）、96100（广西）	
		公司网站：www.ghzq.com.cn	
28	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29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3号	
		法定代表人：张志军	联系人：陈庆燕
		电话：022-28451700	传真：022-28451892
		网址：www.ewww.com.cn	
29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5层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联系人：盛宗凌
		电话：0755-82492000	传真：0755-82492962
		客服热线：400-8888-555，0755-25125666	
3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许昌市南关大街38号	
		办公地址：郑州市经三路15号广汇国贸11楼	
		法定代表人：张建刚	联系人：陈利民
		电话：0371-65585670	传真：0371-65585670
		网址：www.ccnew.com	咨询电话：0371-967218

31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林建闽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302
		客服热线：800-810-8868	
32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傅咏梅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531-81283735
		客服热线：95538	
33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法定代表人：段强	联系人：刘军辉
		电话：0755-83199511	传真：0755-83199545
		客服热线：0755-83199511	

（二）注册登记人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信息	
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98号201A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700号港泰广场22-23楼	
		法定代表人：陈勇胜	传真：021-23060266
		联系人：孙艳丽、陆未定	
		客户服务专线：4008-888-688，021-33134688	

（三）募集成立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信息	
1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建外SOHO A座31层	
		负责人：王玲	联系人：靳庆军、宋萍萍
		电话：010-58785588	传真：010-58785599
		经办律师：靳庆军、宋萍萍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信息	
1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昌路568号	
		办公地址：上海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人代表：杨绍信	联系人：陈兆欣
		电话：021-61238888	传真：021-61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棣、陈宇	

四、基金名称

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保证本金安全和资产流动性最大化的前提下，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七、投资范围和投资对象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货币市场工具，主要包括以下：现金；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交易所短期债券可以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前，本基金暂不投资于交易所短期债券。

八、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为投资者提供流动性现金管理工具，主要结合短期利率变动，合理安排债券组合期限和类属比例，在保证本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获得超过基准的较高收益。根据对宏观经济指标长期趋势的判断、市场预期相对于趋势偏离的程度和各类金融工具的流动性特征，决定组合中债券与其他资产的比例分布。考虑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各类属资产的到期收益率、税收、相对收益差额及不同类属资产的流动性指标等因素决定债券组合的类属配置。通过期限配置和收益率曲线配置来建立债券组合。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一年期银行定期储蓄存款的税后利率：

$(1 - \text{利息税率}) \times \text{一年期银行定期储蓄存款利率}$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高流动性、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都低于股票基金、债券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08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所列第四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

资产组合	金 额(元)	占总资产比例
债券投资	79,477,673.46	20.59%
买入返售证券	260,001,075.00	67.3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	45,894,966.98	11.89%
其它资产	698,842.09	0.18%
合 计	386,072,557.53	100.00%

（二）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 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42,449,378.77	3.14%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入的资金	-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入的资金	-	-

注：上表中,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取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的合计数,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取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三）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 目	天 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2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6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6

2、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 天以内	84.93%	—
2	30 天(含)—60 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10.3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80 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 天(含)—397 天（含）	5.16%	—
合 计		100.43%	—

（四）报告期末债券投资组合

1、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3	央行票据	69,471,668.66	18.10%
4	企业债券	10,006,004.80	2.61%
5	其他	—	—
合 计		79,477,673.46	20.71%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息债券		—	—

注：上表中，付息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面值和折溢价，贴现式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投资成本和内在应收利息。

2、基金投资前十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自有投资	买断式回购		
1	07 央行票据 138	400,000.00	—	39,704,983.47	10.35%
2	07 央行票据 04	200,000.00	—	19,972,881.94	5.21%
3	07 铜都 CP02	100,000.00	—	10,006,004.80	2.61%

4	07 央行票据 91	100,000.00	-	9,793,803.25	2.55%
---	------------	------------	---	--------------	-------

注：上表中，“债券数量”中的“自有投资”和“买断式回购”指自有的债券投资和通过债券买断式回购业务买入的债券卖出后的余额。

（五）“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8%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4%

（六）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利息，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

本基金通过每日分红使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维持在 1.000 元。

2、本报告期内货币市场基金持有剩余期限小于 397 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声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没有出现持有的剩余期限小于 397 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超过 20%的情况。

3、本报告期内需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投资决策严格按照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进行，没有需要特别说明和补充的部分。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收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4、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其他资产	金额(元)
1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175.00
2	应收利息	291,814.56
3	应收申购款	127,168.73
4	其他应收款	268,683.80
合 计		698,842.09

- 5、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 6、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 2007 年 12 月 31 日，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守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阶段	基金净值收益率①	基金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5 年 6 月 21 日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0.9621%	0.0043%	0.9567%	0%	0.0054%	0.0043%
2006 年	1.7532%	0.0039%	1.8799%	0.0003%	-0.1267%	0.0036%
2007 年	3.2968%	0.0084%	2.7850%	0.0019%	0.5118%	0.0065%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今	6.1190%	0.0067%	5.6216%	0.0017%	0.4974%	0.0050%

十三、基金费用概览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投资交易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7、基金销售服务费，具体计提办法按中国证监会的具体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执行；
-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的费率、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1) 费率：年费率 0.33%

(2) 计提标准：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3%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33\%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3) 计提方式与支付方式：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1) 费率：年费率 0.10%

(2) 计提标准：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3) 计提方式与支付方式：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1) 费率：年费率 0.25%

(2) 计提标准：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3) 计提方式与支付方式：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4、其他费用

本节第一条第(3)、(4)、(5)、(6)、(8)款约定的费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按照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三) 基金费率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销售机构可磋商酌情调整基金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费率。调高该费率的，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调低费率的，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调整后新费率实施日前三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报刊和网站等媒体刊登公告。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之前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等不得从基金财产列支。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2007年8月14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更新的主要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
- 2、更新了“第三节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人概况”、“基金管理人管理基金的基本情况”、“主要人员情况”、“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等内容。
- 3、更新了“第四节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的相关信息。
- 4、更新了“第五节 相关服务机构”的相关信息，增加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为本基金的代销机构。
- 5、更新了“第八节 基金的申购、赎回与转换”，增加了“基金转换业务”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内容。
- 6、更新了“第九节 基金的投资”中基金投资组合报告为本基金2007年四季度报告内容。
- 7、更新了“第十节 基金的业绩”，该部分内容均按有关规定编制，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8、更新了“第十二节 基金资产的估值”中的“估值方法”部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估值于2007年7月1日开始实施新会计准则。实施新会计准则后，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会计计量。

9、更新了“第二十节 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中的基金托管人信息及基金资产估值内容。

10、更新了“第二十一节 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增加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多种服务内容和方式。

11、更新了“第二十二节 其他应披露的事项”，披露了自上次招募说明书披露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上述内容仅为本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摘要，详细资料须以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所载的内容为准。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可登录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二月十四日